

证券代码：831099

证券简称：维泰股份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20日
- 会议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万盛大街5433号新景中心B座32层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2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爱平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试验检测进行场地设备升级改造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取得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综合资质，控股子公司试验检测公司需按照综合资质标准对现有的检测场所和仪器设备进行全面升级改造。本次升级改造计划投入 2,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将试验检测公司现有的两处产权齐全的检测场所进行资产抵押获得银行贷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关于开展保理业务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大江、占磊、肖建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将提请至之后召开的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2 日